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深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0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会议于2015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该次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面收购深圳市桑达电子产品维修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2015-021《关于全面收购深圳市桑达电子产品维修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2票,表决通过。关联董事朱立峰先生、贾海英女士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深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1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面收购深圳市桑达电子产品维修
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释义:

在本文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指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指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中电信息”:指中国中电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深桑达”:指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维修公司”:指深圳市桑达电子产品维修有限公司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手机通讯产业链,进入手机高端维修业务,2015年4月16日,本公司与关联方深桑达签署《股权转让合同》,本次收购股权协议转让价格为1587.38万元人民币。本次收购完成后,维修公司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鉴于本公司与深桑达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16日,审议通过了本次股权收购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表决,表决通过,关联董事朱立峰、贾海英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收购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交易条件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证券代码:002144 股票简称:宏达高科 公告编号:2015-012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
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4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8,000万元人民币投资安全、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相关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该等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4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

近日,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威尔德医疗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尔德”)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投资金额15,000万元,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结构性存款产品的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三利率”2015年第5149期对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投资币种:人民币

3、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4.20%/年或2.60%/年

4、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5、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6、产品期限:43天

7、认购开始日:2015年04月13日

8、认购结束日:2015年04月15日

9、产品起息日:2015年04月14日

10、产品到期日:2015年05月27日

11、计息方式:1.按365天计算,计息天数按实际结构性存款天数计算。

12、还本付息: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收益,遇非银行工作日顺延。

13、投资范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由中国农业银行100%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外币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14、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金额:15,000万元

15、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

16、公司与农业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17、开立的产品结构专户信息:

开户人:深圳市威尔德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支行

账号:19350101040024211

二、产品风险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4月23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2015年4月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星期四)14: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4月22日—2015年4月2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2日15:00至2015年4月2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公司股票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16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4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可出席会议,股东如因故不能亲自到会,可书面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审议《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与伟星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互保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与升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继续互保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与浙江耀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互保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选举赵苏婧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本次收购事项涉及关联交易,但不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5.本事项已获得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批准,收购目标企业持有的股权资产评估结果已完成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备案,并取得《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深桑达”)

企业性质: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珠路1号桑达科技大厦15-17层

法定代表人:周剑

注册资本:23,286,432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3356497

税务登记证号码:440301192251743

成立时间:1993年12月4日

经营范围:生产检测设备、计算机及软件、办公自动化设备、普通机械、光电一体化设备、电子检测设备、税控收款机、半导体照明产品的购销;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审证字第523号外贸企业审定证书规定办理;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及自有物业租赁;兴办实业。

股东情况: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持有深桑达42.02%股权,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为其实际控制人。

2.关联关系:深桑达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的控制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财务状况(经审计):

指标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总额	142,427.21	150,140.89	169,200.96
其中:流动资产净额	6,278.82	6,613.21	10,340.74
无形资产	28,141.94	29,104.94	30,175.68
负债总额	39,046.18	48,638.08	64,353.04
净资产	89,153.58	87,674.49	90,971.99

指 标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44,090.92 162,544.09 151,687.46

营业利润 26,027 3,186.10 23,404.24

净利润 2,184.12 848.68 17,958.27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的标的为本公司收购深桑达持有的维修公司100%股权。

2.历史沿革:维修公司于2007年4月26日在深圳注册成立,初始注册资本为300万元人民币,深桑达和深圳市桑达通信信息产品维修服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70%和30%股权。2013年10月31日,维修公司吸收合并深圳市桑达消费通信产品维修服务有限公司,维修公司注册资本增至610万元,其中,深桑达出资542.9万元,持89%股权,深圳桑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67.1万元,持11%股权。2015年1月15日,深桑达吸收合并深圳桑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后,深桑达持有维修公司100%股权。

3.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正佳购物广场大厦6楼东南面A区。

4.经营范围:手机加工维修,硬盘音频、视频修复设备,数码相机,网络交换机、路由器,数码相机、电脑服务器,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平板电脑,机顶盒的销售。

5.截至报告日,纳入维修公司固定资产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共1项,房屋建筑面积约416.52平方米。房屋为办公楼,账面原值293万元,账面净值216.12万元。建筑结构类型为框架结构。房屋建筑物已办理了产权证,但记载权利人为深圳市桑达消费产品维修服务有限公

司。根据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电资(2013)500号关于同意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等企业整合的批复,合并各方控股股东会议,合并协议和存续公司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合并各方的资产、负债以及所有者权益均由合并后的存续公司享有和承担。合并后存续公司名称为深圳中联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桑达电子产品维修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因此,记载权利人应变更为深圳市桑达电子产品维修服务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工商正在办理中。

6.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指标	2014.12.31	2014.6.30	2013.12.31
资产总额	1,133.93	1,198.89	1,328.86
其中:应收款项总额	464.83	484.91	447.72
存货	0.05	0.75	0.05
预收账款	1.57	—	1.57
固定资产	272.77	284.58	284.18
负债总额	163.46	153.25	177.66
其中:流动负债	163.46	153.25	177.66
银行贷款	—	—	—
净资产	970.47	1,045.64	1,151.20

营业收入 768.05 360.04 678.89

营业利润 -226.28 -131.89 -162.43

净利润 -180.74 -105.55 -16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13 -173.62 -360.37

7.资产评估情况:

维修公司资产经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4)第3-026号资产评估报告,主要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评估范围	评估方法	净资产账面价值	净资产评估价值
2014年6月30日	收益法	1,045.64	1,514.31
2014年6月30日	资产基础法	1,045.64	1,587.38

(1)评估增值情况:维修公司净资产评估增值541.74万元,增值率51.81%,主要是由于其固定资产中建筑物为办公楼,于1997年8月从市场购入,由于近二十年房地产价格大幅上涨,因此资产评估增值525.29万元,增值率243.06%。

(2)评估结果选取:维修公司作为一个以电子产品维修为主要业务的企业,难以形成自有知识产权,对主要客户依赖度高,因而收益法评估值不能很好地体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考虑到资产基础法的结论应该更切合被评估公司的实际情况,国众联资产评估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结论。

8.截至报告日,维修公司不存在担保、抵押及质押等其他任何股权受到限制的情形,无涉及该项目的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9.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将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即本公司将持有维修公司100%股权,维修公司将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交易协议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本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维修公司100%股权,全部使用自有资金。本公司与深桑达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转让价格及定价依据:以2014年6月30日经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评估的维修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净资产)1587.38万元人民币作为股权转让价格。

2. 支付方式:在合同生效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700万元;余款在股权变更手续完成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

3. 股权交割:双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30日内办理完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关工商变更

特此公告。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44 股票简称:宏达高科 公告编号:2015-013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自有资金适当购买保本型和保本浮动型理财产品,低风险信托理财产品,进行委托贷款业务等,不直接或间接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信托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4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1)。该事项已经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威尔德医疗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尔德”)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购买理财产品,投资金额5,180万元。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人民币

2、产品类型:兴业银行常规机构人民币理财计划

3、产品性质: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起息日:2015年5月14日

5、到期日:不晚于到期日后一个工作日

6、兑付日:客户参考年化收益率:5.3%

8、收益计算方法:

正常到期:客户期末参考收益=投资本金×客户参考年化收益率×实际投资运作天数/365;提前终止时:客户期末参考收益=投资本金×客户参考年化收益率×实际存续天数/365。

实际投资运作天数为理财起息日(含)至理财到期日前一日止;实际存续天数为理财起息日(含)至理财提前终止日前一日止。

10.购买金额:5,180万元

11.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2.公司与兴业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13.开立的产品结构专户信息:

开户人:深圳市威尔德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账号:35861010010173958

二、产品风险提示

1、信用风险:若因市场变动,债务人发生信用违约事件而未偿还本金、利息,投资者将蒙

受损失,在极端情况下,前述信用风险可能导致理财本金部分或全部损失。

2. 利率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该产品的投资标的价值和价格可能受市场利率的变化而波动,可能会使得投资收益水平不能达到客户参考年化收益率的预期。

3. 流动性风险:由于客户不得提前赎回理财产品,在理财产品到期前,客户不能够使用理财产品的资金,也因此丧失了投资其他更高收益的理财产品的权利,产品到期后,理财产品配置的组合资产平均变现期晚于本理财产品到期日,理财产品到期后,组合中的未到期资产将按市场价格公允价值变现,实现对本期理财产品投资的变现兑付。

4. 提前终止风险:当相关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市场出现剧烈波动,投资标的提前到期或发生其他兴业银行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等情况时,银行有权部分或全部提前终止该款项理财产品,投资者可能无法实现预期的全部收益,并将面临在投资仓位风险。

5. 延期支付风险:在本理财产品的正常到期日,如理财产品所投资的资产标的出现未能及时变现或其发行人未能及时兑付或投资标的下相关债务人违约等情形时,本理财产品期限将延长至全部资产变现之日止。

6. 法律与政策风险:因法规、规章或政策原因,对本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产生不利影响的

风险。

7.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兑付等的正常进行,进而影响理财产品的本金和收益安全。

三、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由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具体实施部门进行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展管理,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内审部门对公司短期理财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推进,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 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更多的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截至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未进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五、公告日后,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拟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已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共计136,600万元(含本次15,000万元),其中累计已到期金额为121,600万元,已到期产品累计收益6,009,336.97元。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该结构性存款产品符合董事会决议所规定的范围和期限要求。

六、备查文件

1、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5年第5149期对定制结构性存款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

2、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支行签订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002332 股票简称:仙琚制药 公告编号:2015-020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10.2选举傅颂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以上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的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方可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4月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上述议案第5-10项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日期:2015年4月20日(上午9: